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股票代码：600095）

2012 年 8 月 7 日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主持人：杨登瑞

- 一、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正式开始
- 二、 主持人介绍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 三、 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 四、 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	报告人
1	关于为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马 昆
2	关于为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马 昆

- 五、 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提问
- 六、 主持人公布参加会议的股东人数和代表股数
- 七、 选举监票人、宣布投票开始
- 八、 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 九、 休会，工作人员统计票数，监票人监票
- 十、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会议闭幕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本次会议的顺利进行，以下事项希望得到您的配合和支持。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四、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对未在表决票上填写表决意见或填写多项表决意见或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投的表决票，均按弃权计入表决结果。

会议在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前终止登记，当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

2、计票程序：会议选举两名股东代表和公司的监事、出席会议的律师共同作为监票人，监督投票和计票过程。股东投票结束后，由

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统计投票结果。

3、议案获得通过的条件：本次会议的议案需要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需要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本公司根据表决结果作出股东大会决议。

五、公司董事会聘请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7 日

关于为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满足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经营的需要，本公司拟为其向恒丰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一年。有关该项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青岛胶南市临港经济区大庄营房

法定代表人：马承义

注册资本：5675 万元

经营范围：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园区配套服务、工程代理服务、工程、技术、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0269 万元、负债合计 25049 万元、净资产 5219 万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117 万元、净利润-1601 万元。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9341 万元、负债合计 25115 万元、净资产 4226 万元。201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375 万元、净利润-314 万元。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2000 万元

担保期限：1 年

三、累计担保数额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39452 万元(包括本次担保)，占本公司净资产的 61.50%。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16740 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2712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该项贷款是为了保证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经营的需要，为其担保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因此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

以上议案，请审议。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7 日

关于为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拟为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兴支行借款提供 1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一年。有关该项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88 号 5 幢 1-2 楼

法定代表人：于平荣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化；太阳能应用技术；生产：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服务：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咨询。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 585 万美元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31.2%。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相子强兼任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因此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8762 万元、负债合计 4571 万元、净资产 14191 万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6904 万元、净利润 1026 万元。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2199 万元、负债合计 8001 万元、净资产 14198 万元。201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538 万元、净利润-152 万元。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期 限：一年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三、累计担保数额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39452 万元（包括本次担保），占本公司净资产的 61.50%。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16740 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2712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持有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 31.2%的股权，该项贷款是为满足普尼太阳能（杭州）有限公司经营的需要，为其担保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因此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

以上议案，请审议。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7 日